

文化資源學院			碩士班	
系所名稱	博物館研究所		身分別	一般生
系所代碼	631		招生名額	錄取 15 名
考試項目	項次	類別	內容	占分比
	一	書面審查	係就考生研究計畫資料進行審查。	50%
	二	面試	係就考生未來研究規劃、計畫內容進行問答。	50%
錄取規定	<p>一、以總成績的高低排序為錄取標準。</p> <p>二、面試成績未達最低錄取標準 70 分者，不予錄取。</p> <p>三、若錄取之正取生最後一名，有二人以上總成績相同時，依面試成績、書面審查成績順序比較，若分數均相同，則一併錄取；備取生錄取標準亦同。</p>			
繳交紙本書面資料	項次	類別	內容	份數
	一	研究計畫	<p>請依序以 A4 直式橫寫打字並加封面。研究計畫內容應包含：</p> <p>一、綱要。</p> <p>二、計畫內容。</p> <p>三、重要參考書目。</p> <p>四、自傳。</p> <p>五、學習經歷（附相關證明為佳）。</p> <p>六、大學歷年成績單。</p>	4 份 (成績單正本 1 份，影本 3 份)
<p>以上所有資料請準備 4 份並裝訂成冊，一律採用 A4 規格裝訂</p> <p>※資料裝訂方式：以上資料請依項次裝訂成 4 份，每份封面請註明報考系所、姓名及研究計畫名稱，再統一裝入資料袋並封口，資料袋封面請至網路填表系統列印系所資料專用信封封面黏貼後寄送。</p>				
繳交資料期限及注意事項	<p>請於 110 年 1 月 4 日至 1 月 16 日寄至「博物館研究所」</p>			
	<p>※郵寄方式限以郵局限掛或超商宅配，以郵戳或超商宅配線上查詢寄送時間為憑，逾期不予受理。</p> <p>※所寄送之相關資料由考生自行檢查確認後寄出，如有缺件、資料不齊或不符規定等情事，由考生自行負責，本所不接受補件；考生報名時繳交之各項資料均不予退還，請自行保留原稿。</p> <p>※如具以下任一身分者（同等學力第 6 條及第 9 條、境外學歷、中低及低收入戶）屬於特殊考生，請於109 年 12 月 18 日前將相關證明文件另寄本校招生委員會報名組（請至報名系統列印專用信封封面）。</p>			
系所規定事項	畢業前須取得符合本所規定之外文成績及格證明，方可畢業。			
聯絡資訊	洽詢電話 02-2896-1000 分機 3412 網址： http://ims.tnua.edu.tw/			